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star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3)

**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現時可獲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純利約人民幣1,093百萬元，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純利將大幅減少至不少於人民幣10百萬元。

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的純利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i)缺少於二零二四年中期期間因按折讓價贖回本公司原訂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優先票據而確認的溢利約人民幣1,083百萬元；及(ii)來自醫療產品分部的收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仍在落實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的資料(其可能於董事會進行進一步內部審閱後進一步調整)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財務表現詳情將載於預期在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發表的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中期期間中期業績公告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春來

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春來先生、喬金榮先生及廖長香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何震發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勁松先生、趙自偉先生及鄺向凡先生。